

证券代码：835015

证券简称：川机器人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四川天链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公司租赁绵阳高新区福德塑胶电子有限公司厂房生产及办公产生的水电及其他费用等；四川走向未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提供居间服务	2,500,000.00	624,173.90	公司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时是根据需求和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判断，以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预计金额存在不确定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向上海陇尚机器人有限公司提供袋装水泥智能装车系统产品和技术服务；四川走向未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代理销售我公司的产品	800,000.00	94,339.62	公司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时是根据需求和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判断，以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预计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公司租赁绵阳高新区福德塑胶电子有限公司位于绵阳高新区火炬西街南段 10 号的厂房，作为	700,000.00	610,044.00	

	公司生产及办公用房			
合计	-	4,000,000.00	1,328,557.52	-

（二）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绵阳高新区福德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绵阳高新区永兴产业园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张光福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塑料原料、辅料及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机械制造、机械零配件加工，注塑模具设计、制造、加工，电子仪器仪表、传感器、电子产品、建筑材料、汽车配件销售，瓦楞纸箱生产、加工、销售，包装装潢印刷，货物、技术进出口，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营销策划，房地产经纪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陇尚机器人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联合北路 215 号第 5 幢 2556 室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明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从事机器人自动化设备技术、计算机科技、信息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机器人自动化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交电、建材、机械设备、电气设备、仪器仪表、办公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四川走向未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贾家店街 89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彭志妍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机器人及其零部件、自动化设备与自动化生产线、自动化立体仓库及智能仓储物流设备、计算机硬件、智能设备、仪器仪表的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计算机软件、信息技术与网络系统、自动化信息系统及其控制系统的开发、销售及相关咨询与服务；其他现代服务业；进出口贸易及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

（1）绵阳高新区福德塑胶电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实际控制人张光福在过去 12 个月内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

（2）上海陇尚机器人有限公司系我公司参股子公司，我公司持股比例为 43%。

（3）四川走向未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我公司董事宋治慧近亲属彭志妍和宋金玲控制的公司，宋治慧系公司在册股东绵阳金慧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慧通—慧通 3 号新三板私募基金（期末持股 3.2870%）的管理人绵阳金慧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与在册股东彭志妍（期末持股 4.2857%）为夫妻关系，与在册股东宋金玲（期末持股 0.9764%）为父女关系。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与绵阳高新区福德塑胶电子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与上海陇尚机器人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与四川走向未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是根据双方的真实意愿发生的，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公正、

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绵阳高新区福德塑胶电子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绵阳高新区火炬西街南段 10 号的厂房，作为公司生产及办公用房。

2、上海陇尚机器人有限公司系我公司参股子公司，我公司持股比例为 43%，按照《关于投资合作成立上海陇尚机器人有限公司的协议》约定：由公司向上海陇尚机器人有限公司提供袋装水泥智能装车系统和技术服务。

3、四川走向未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产品销售合作合同》，为我公司提供居间服务或代理销售公司的产品。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经营往来行为，是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不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四川天链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四川天链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31 日